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团结、引导和联系全市道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维护道教界的合法权益。

执行市道教协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会长办公会的有关决议，承担市道教协会的日常工作。

组织全市道教界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实施教风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教职人员队伍建设。积极引导信教群众爱国爱教，正信正行。

充分发挥道教界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组织开展和参与社会公益慈善活动，服务社会，利益人群。指导区级道教爱国团体开展工作，帮助道教活动场所规范管理，加强道教人才培养，严肃戒律、纯正教风。

组织开展道教文化研讨活动，弘扬道教优秀传统文化。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预算包括：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4.4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0.50	本年支出合计	140.5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0.50	支 出 总 计	140.5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0.50	89.22	51.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51	70.23	51.28			
20134	统战事务	121.51	70.23	51.28			
2013404	宗教事务	51.28		51.28			
2013450	事业运行	70.23	7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	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2	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2	6.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	4.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	7.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	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	1.26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0.50	一、本年支出	140.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4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0.50	支 出 总 计	140.50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50	89.22	72.23	16.99	51.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51	70.23	53.24	16.99	51.28
20134	统战事务	121.51	70.23	53.24	16.99	51.28
2013404	宗教事务	51.28				51.28
2013450	事业运行	70.23	70.23	53.24	1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	7.21	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2	6.02	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2	6.02	6.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1.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	4.42	4.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4.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4.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7.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	7.36	7.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	6.10	6.1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	1.26	1.26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50	89.22	72.23	16.99	51.28
114	武汉市民族宗教事务	140.50	89.22	72.23	16.99	51.28
114003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	140.50	89.22	72.23	16.99	51.28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22	72.23	16.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23	72.23	
30101	基本工资	12.04	12.04	
30102	津贴补贴	2.77	2.77	
30107	绩效工资	29.99	29.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2	6.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2	4.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1.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0	6.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0	9.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9		16.99
30201	办公费	3.42		3.42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0.48		0.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9		7.09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4 年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道教协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填报人	段春丽	联系电话	027-8887607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40.5	100%	143.08	141.5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40.5	100%	143.08	141.51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2.23	51.4%	76.41	62.75
		运转类项目支出	16.99	12.1%	15.39	17.6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1.28	36.5%	51.28	61.37
		合 计	100%	100%	100%	100%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团结、引导和联系全市道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维护道教界的合法权益； 2. 执行是道教协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会长办公会的有关决议，承担市道教协会的日常工作； 3. 组织全市道教界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实施教风建设、组织 建设、制度建设和教职人员队伍建设。积极引导信教群众爱国爱教，正信正行； 4. 充分发挥道教界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组织开展和参与社会公益慈善活动，服务社会，利益人群； 5. 指导区级道教爱国团体开展工作，帮助道教活动场所规范管理，加强道教人才培养，严肃戒律、纯正教风； 6. 组织开展道教文化研讨活动，弘扬道教优秀传统文化。					
年度工作任务	1. 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2. 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秘书处专项工作经费				51.28	17.35	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51.28	33.93	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目标 2：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目标 1：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目标 2：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长期目标 1：	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培训（人次）	200		历史标准	
			走访慰问道教界人士	50		历史标准	
			道教界人士考察学习	20		历史标准	
			道教工作干部培训	1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化解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基层信息联络员建设	50		历史标准	
			爱国爱教主题教育活动	200		历史标准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长会	3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知晓率	90	
	突发事件及时	100			历史标准		

			化解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 2:	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武汉道教有序发展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1:	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培训	200 人	200 人	200 人	历史标准
			走访慰问道教界人士	50 人	50 人	50 人	历史标准
			道教界人士考察学习	20 人	20 人	20 人	历史标准
			道教工作干部培训	10 人	10 人	10 人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化解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基层信息联络员建设	50 人	50 人	50 人	历史标准
			爱国爱教主题教育活动	200 人	200 人	200 人	历史标准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长会	3 次	3 次	3 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知晓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化解成功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及时化解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2:	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2024-12-31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武汉道教有序发展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表 12-1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3-11-2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秘书处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14003-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项目负责人	段春丽	联系电话	027-888760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269 号	邮政编码	432000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26 号《宗教事务条例》，《国务院关于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条例》，《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综合立项。根据中国道教协会第九次代表大会会议精神，今后五年道教工作的总体方向和目标是：高举爱国爱教、团结进步的旗帜，紧紧围绕“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切实提高依法办教的能力，促进道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进一步加强教制建设、教务指导、组织建设、道风建设、人才培养、文化研究，统筹国内教务工作和对外交流工作，凝心聚力，求真务实，勇于担当，开拓创新，促进道教事业健康发展，为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道教界应有的贡献。		
项目主要内容	1、维护道教界的安定团结，让道教界人士感受到来自党和政府的关怀，全年对道教界重要人员开展慰问；2、弘扬道教文化精神，举办专题讲座及支持道教音乐文化培训；3、召开常务理事扩大会议，共商道教重大事宜；4、支持长春观道学讲堂及大道观大道讲堂的活动开展；5、组织道众及相关人员进行道教文化宣传。		
项目总预算	17.35	项目当年预算	17.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 21.68 万元、2023 年 17.35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3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慰问道教界人士（春节、夏季高温、中秋）	维护道教界的安定团结，让道教界人士感受到来自党和政府的关怀，全年对道教界重要人员开展慰问	商品及服务支出	4.1	慰问费标准：会长 1000*3 人*2 次=6000 元，副会长 800*4 人*2 次=6400 元，一般道众 500*9 人*2 次=9000 元，夏季慰问物资常务理事 300*20 人=6000 元，春节慰问物资 400*34 人=13600 元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常务理事扩大会议	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共商道教重大事宜	商品及服务支出	0.6	120 元/人/天*50 人=6000 元	会议费
弘扬道家文化，道学讲堂及道教音乐	支持长春观道学大讲堂的活动开展，弘扬道教文化精神，举办专题讲座及支持道教音乐文化培训	商品及服务支出	5.00	全年武汉长春观道学讲堂活动费用 20000 元，武汉大道观道教音乐文化培训费用 30000 元，合计 50000 元	培训费
档案维护费	档案建设与维护	商品及服务支出	4.5	全年档案维护费 45000 元	办公费
道教文化宣传	道教文化宣传	商品及服务支出	3.15	全年道教文化宣传工作 31500 元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80 克复印纸		4		9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秘书处专项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秘书处专项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培训（人次）	200	历史标准
			走访慰问道教界人士	50	历史标准

			道教界人士考察学习	20	历史标准
			道教工作干部培训	1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化解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基层信息联络员建设	50	历史标准
			爱国爱教主题教育活动	200	历史标准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长会	3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知晓率	9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及时化解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培训	200 人	200 人	200 人	历史标准
			走访慰问道教界人士	50 人	50 人	50 人	历史标准
			道教界人士考察学习	20 人	20 人	20 人	历史标准
			道教工作干部培训	10 人	10 人	10 人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化解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基层信息联络员建设	50 人	50 人	50 人	历史标准
			爱国爱教主题教育活动	200 人	200 人	200 人	历史标准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长会	3 次	3 次	3 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宗教政策法规知晓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化解成功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突发事件及时化解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表 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

申报日期：2023-11-2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项目编码	2024-114003-00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民族宗教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
项目负责人	段春丽	联系电话	027-888760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269 号	邮政编码	432000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年久失修，由于各宗教场所自筹经费不足，按照省委领导的要求给予基本运行经费补助		
项目主要内容	1. 长春观、木兰山古建筑群 2. 处文保单位的人工费、水电费、消防设施费、保养费、白蚁防治费。		
项目总预算	33.93	项目当年预算	33.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2022 年预算 42.41 万元，2023 年 33.93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3.9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9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3.9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长春观	对长春观的文保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	长春观全年人工费、水电费、消防设施费、保养费、白蚁防治费			
木兰山古建筑群	木兰山古建筑群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6	木兰山古建筑群全年人工费、水电费、消防设施费、保养费、白蚁防治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通过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通过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解决其经费不足的问题，促进重点文保单位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武汉道教有序发展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2024-12-31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武汉道教有序发展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武汉道教协会秘书处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道教协会秘书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40.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85 万元，增长 13.63%，主要新增人员。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4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4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22 万元，占 63.5%；项目支出 51.28 万元，占 3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0.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0.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5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40.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85 万元，增长 13.63%，主要是新增人员。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9.22 万元，占 63.5%，其中：人员经费 72.23 万元、公用经费 16.99 万元；项目支出 51.28 万元，占 36.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 51.28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70.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71 万元，增长 28.82%，主要是新增人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初预算数 6.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82 万元，下降 0.3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没有养老保险补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初预算数 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89 万元，增长 287.1%，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初预算数 4.4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增加 0.92 万元，增长 26.29%，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初预算数 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12 万元，增长 24.89%，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初预算数 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78 万元，增长 162.5%，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0.2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2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3.2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6.9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5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1.28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秘书处工作经费 17.35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市道教协会秘书处开展日常及专项工作。

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33.93 万元，主要用于对宗教场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运行经费给予适当补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16.99 万元（即公用经费），比 2023 年增加 4.6 万元，增长 29.89%，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09 万元，其中：货物类 0.09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1.19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2.35 万元，主要为：新增一批固定资产。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140.5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

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